

常州市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和规划，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规划，依法组织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

（二）拟订本区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落实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完善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创业发展规划，执行上级部门制定的就业创业政策；完善本区公共就业和创业服务体系，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及国（境）外人员来我区就业的管理政策。

（四）统筹推进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全区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

（五）负责全区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六）统筹实施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劳动保障违法

案件。组织实施全区农民工工作政策和规划。

（七）负责政府人才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和项目计划，组织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落实吸引留学人员来本市工作或定居政策。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管理制度，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规范事业单位人员流动、公开招聘、岗位设置、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组织实施上级表彰奖励制度。

（九）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实施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十二）与区委组织部的有关职责分工。受区委组织部委托，具体承担区级机关科级及以下公务员工资福利待遇审核、公务员体检、优秀公务员健康休养等事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政策法规科）、工资福利和人事管理科、就业促进和人才开发科、劳动关系和社会保障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开发管理服务中心、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中心、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人力资源开发管理服务中心。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一）、就业创业有力推进

截至目前，全区城镇新增就业19998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9978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629人，分别完成目标的133%、156%、148%。开发青年就业见习岗位384个、支持创业2059人、创业培训1143人，分别完成目标的113%、158%、143%。举办公益性高校毕业生招聘会7场、组织提供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数4268个，分别完成目标的100%、107%。人才引进总量4231人、“名校优才引进计划”单位175家次、“职场精英引进计划”引进10人，分别完成目标的106%、103%、167%。实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工作”年度创新项目，举办“春风行动”、“就业困难人员”等49场现场招聘会，推广使用“常州人社APP”，开展网上认定困难对象，对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后一个月内进行不少于一次就业创业政策宣传，三次岗位推荐和

一次就业创业培训推荐，全区基本实现困难人员认定一个月内实现就业。开展对口扶贫协作，组织全区 8 家规模较大企业赴镇坪参加招聘会，提供工作岗位 800 余个，帮助镇坪县贫困人口实现就业 229 人。培育扶持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 19 个，3 个项目获评省优秀项目，8 个获得市优秀项目。创业载体建设提档升级，新博智汇谷成功创建“省级创业示范基地”。开展城乡劳动者就业技能培训 4215 人、企业技能人才评价 710 人，分别完成目标的 105%、101%；新增高技能人才 1301 人、职业技能鉴定取证人数 2228 人，分别完成目标的 163%、139%。技能培训实现菜单订制，通过企业内部评价、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化鉴定、新型学徒制等多渠道推进技能人才培养工作，举办 19 场安全检查员培训班、37 场初中级美容师、中级育婴员和保育员、初级中式面点师、西式面点师和茶艺师培训班。技能人才项目实现“大满贯”。西电变压器获评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工贸技工学校成功创建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周文荣成功创建了中式烹饪大师工作室、常柴股份邹向荣获评企业首席技师称号。围绕人力资源产业出台《关于提升我区人力资源市场服务能力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聚的实施意见》。

## （二）、人才服务持续加强

截至目前，新增专业技术人才 3303 人，引进硕士以上高层次人才 233 人。累计拨付各类人才资金 1172.16 万元，其中拨付区级财政资金 923.62 万元。1 人获得省“双创人才”创业类 100

万元资助。实施以就业、税收的综合贡献度为主要依据，制定出台《钟楼区“龙城英才计划”领军人才创业企业引进实施方案》、《钟楼区领军人才创业企业资助政策兑现实施办法》等文件，开展2批19个领军人才创业企业引进工作，超额完成全年目标，1个项目被列为市重点，3个项目引进当年开票销售超1000万元。博士后工作高质量开展，国家级工作站占比、博士后招录比、博士后在站比三项关键指标位列全市首位。新增市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家，设站单位新增博士后6名。帮助企业加强站站、站校之间联系交流，通过课题合作、联合招收、中介资源等模式引进博士后，嫁接技术成果和人才资源。华威、中海油、常柴在年度考核中荣获常州市博士后优秀设站单位。2名博士分别获得江苏省博士后科研资助、日常资助。立足发展城市型经济，紧跟大数据、互联网、云计算等新兴产业趋势，赴贵州大数据产业园学习交流并开展政策推荐，先后组织“钟楼区各界人士迎新会”、“钟楼区重点企业人才政策宣讲会”，开展人才企业沙龙，参加全省首届创投机构峰会、常州市海外留学生政策推介会、创业之桥项目路演等多场活动。

### （三）、社会保障全面提升

截至目前，社保扩面核查差额人数64800人，完成率144%。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净增参保人数5768人，完成年度考核目标的384%，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同步完成。累计4795家单位开通CA网办业务，占全区参保企业的57%，

涉及参保人员 107181 人，占全区企业参保人数 88%。机保改革顺利推进，完成机关事业单位的参保登记以及准备期的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的清算数据确认收缴，启动“中人”退休待遇计发补发，配合市社保中心完成个体工商户、城乡居民和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费征管职责划转工作。围绕“全面开启社保经办服务新模式”年度创新项目，实现“一窗通办”，在全市率先实行社保业务、社会保障卡业务、用工备案业务的“一窗式”全业务办理；“一网快办”，社会保险网上服务、手机移动客户端和社保自助服务终端“三位一体”，形成标准化网上办理流程，实现 21 项社保经办事项不见面办理；“平台联办”，进一步完善“15 分钟人社基本公共服务圈”，扩大街道（镇）直接办理或受理服务事项范围，实现常规业务在街道（镇）“一站式办结”。启动退管品牌建设，形成“一街一品”工作格局。贯彻被征地农民保障政策，落实省政府 93 号令和市政府 6 号文件精神，指导邹区镇做好自愿退地农民参保工作。

#### （四）、劳动关系切实改善

发挥基层网格作用，畅通投诉渠道，制定负面清单，加强区街联动，实现综合受理。受理投诉举报 732 件，同比增长 56.6%，其中 10 人以上的群体性欠薪事件 13 件；接受信访投诉 197 件，同比增长 152.9%；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359 件，同比增加 32%，立案处理 915 件，同比增加 27%。在全区执法案件评比中，连续三年位居第一档次。完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



在区级层面明确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属地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加强双随机检查和黑名单制度落实。对 130 家单位进行实地检查。申报 6 家 2019 年度诚信标兵和诚信之星，对 3 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向社会进行公布。积极实施劳动保障监察“三执一送”活动，对 126 家企业开展执法宣传服务活。加速推进“互联网+监管”，公布 72 项监管事项，其中劳务派遣 23 项，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作制 49 项。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深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区建设，推广运用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工业园区建设经验，指导新闻街道开展创建省级和谐劳动关系试验园区建设。完成企业调解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第二年目标。强化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培训。培训企业负责人及 HR 等 250 人次，开展工伤预防培训和工伤康复。

#### （五）、人事管理日趋规范

统筹推进机构改革，圆满完成人员转隶工作。集中清理规范基层创建示范活动，实施项目保留、撤销及优化整合方案。坚持统筹管理与分类管理相结合，指导全区近 70 家事业单位做好岗位设置调整方案及人员聘用情况登记，建立常态化的岗位管理工作机制，规范职务晋升程序。严密组织招录，全年共招录公务员 38 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31 名，教师 43 名，医卫人员 20 名。开展机关事业单位津贴补贴发放专项整治工作，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到位。严格落实从严管理干部人事档案有关要求，对全区 40 家区级单位（主管局）科级以下公务员、参公

人员和事业人员档案进行规范化审核。深入开展综合考核，以信息技术为支撑，将工作人员日志的记录率、真实性、完整性作为量化指标，通过平时考核日志和现实工作表现的综合考量，较客观准确地反映工作人员的工作绩效。会同组织部、编办印发《2019年度区级机关部门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实施方案》，以季度为单位，对日常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按照岗位聘任标准开展事业单位职务晋升。不断完善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机制和收入分配激励机制。

#### （六）、党的建设不断深化

全面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主题教育取得成效。抓实党委班子和全体党员学习，深入基层调研，形成8份高质量调研成果，切中工作的难点、痛点、堵点。严格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全面盘查检视问题成效。精心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以刀刃向内的勇气，抓实政治体检。通过主题教育滋养了初心，提振了士气，激发了热情，提高了本领。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加强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风行风持续转变。深化机构改革优化职能设置，对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进行整体搬迁，精简整合办事窗口，实现社保、就业各自条线一窗通办，将原有的21个人社服

务窗口整合设置为 9 个。开展“补短板、提能力、强素质”系列培训，承接好市局干部的下派和本局干部的上挂锻炼。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8 周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强化作风建设管理。接受省厅的行风作风督查，印发《钟楼区人社系统行风建设工作规范（试行）》，转变服务理念，改进服务方式。圆满完成区人大常委会对局依法行政和履职提效情况工作的评议。开展比武练兵。弘扬践行“敬业专业、争先率先”人社精神，获得省调解员大赛第一名、市创业讲师大赛一等奖等多项荣誉。

## 第二部分 常州市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常州市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2299.7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42.85万元，增长38.80%。其中：

##### **(一) 收入总计2299.76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2299.76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642.85万元，增长38.8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增长。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6.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

8.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 **(二) 支出总计2299.76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72.8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0.08万元，增长20.2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增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51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中的行政运行、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22.12万元，增长55.44%。主要原因是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支出30.5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1.63万元，减少5.06%。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退休。

4. 住房保障支出312.87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92.27万元，增加41.8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购房补贴、发放的提租补贴等缴存基数随政策性调增而自然增资。

5.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持平。

6.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收入合计2299.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99.7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支出合计2299.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91.32万元，占73.54%；项目支出608.44万元，占26.46%；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299.7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42.85万元，增长38.8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增长。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2299.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54.74万元，支出决算为229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98%。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人力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37.08万元，支出决算为77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增长。

2. 人力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归类不同的原因。

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归类不同的原因。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2.78万元，支出决算为53.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社局的人员

调离大于人员调入。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监察力度加强。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年初预算为 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补助人员减少。

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1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体检费人员增加，项目增多。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相关补贴基数随政策性调增而自然增资。

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相关补贴基数随政策性调增而自然增资。

7.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清算上解养老、失业保险等经费支出。

8.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53.9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清算上解养老、失业保险等经费支出。

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完成上解养老、失业保险等工作经费支出。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单位医疗缴存比例降低。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款项预算放入不同科目。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单位医疗缴存比例降低。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91.32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57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112.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99.7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42.85万元，增长38.8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增长。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91.32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57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112.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5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72%；公务接待费支出5.6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1.2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为无出国计划；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为无出国计划。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54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为无购车计划；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为无购车计划。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0.54万元，完成预算的15.43%，比上年决算增加0.16万元，主要原因为办案量增加，用油量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的维修经费未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车的加油、保养、交停车费。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5.65万元，完成预算的141.25%，比上年

决算减少0.56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高层次人才经费为追加项目，未在年初预算之列。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65万元，接待70批次，588人次，主要为接待市人社局各处室检查工作事宜，宴请退休老干部团拜；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3.02万元，完成预算的377.5%，比上年决算增加2.73万元，主要原因为今年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进行了一次人才沙龙会议，往年没有；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高层次人才经费为追加项目，未在年初预算之列。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49个，参加会议616人次。主要为召开人才沙龙、全区人社工作例行会议。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7.01万元，完成预算的58.57%，比上年决算减少7.09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56个，组织培训488人次。主要为培训龙城英才培训、全区中层干部培训。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钟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05万元，比2018年增

减少14.07万元，降低13.51%。主要原因是：严格压缩非必须和非必要支出。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单位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

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部门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